

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6月10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形式向各位监事发出，会议于2023年6月16日在江苏省高邮市凌波路33号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园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更正<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经审核认为，公司对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更正符合相关规定，能够更加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对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更正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监事会同意本次更正事项，同时提醒公司管理层及相关财务人员加强财务编制的审核工作，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的《关于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866

证券简称：传艺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8

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6月16日